

原黄山钼矿尾矿库销号工程项目（EPC）公开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原黄山钼矿尾矿库销号工程项目（EPC）已由黄山市黄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黄发改审[2025]54号文件 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黄山市黄山区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招标人为 黄山市黄山区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名称：原黄山钼矿尾矿库销号工程项目（EPC）

2.2项目编号：HJHGC2025G028

2.3建设地点：黄山区太平湖镇和平村

2.4建设规模：主要建设内容为渗滤液处置设施所需要的工艺设备及安装、其他工艺设备及安装、管道、阀门及安装、供电系统及配套土建设施、坝体加固、排洪系统整治、增设浸润线人工监测孔、增设水质监测井以及土壤监测点、排洪构筑物边坡防护、修建上坝道路以及库区巡检道路、其他辅助设施（如安全标识、库区大门）等。

2.5计划工期：90日历天。其中设计10日历天，施工80日历天。

2.6招标范围：本项目包含设计、采购、施工等全部内容。具体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设计：完成施工图设计及相应配套服务,包括深化设计、专项设计、竣工图的审核等全部工作内容；

（2）采购：完成项目所配套的设备、材料的采购、运输、储存、交货安装、调试等内容；

（3）施工:承担本建设项目经审批的施工图图纸内全部土建工程的施工，直至竣工验收、调试及整体移交、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及其他相关服务;对工程项目质量、安全、进度、费用、合同、信息、档案等管理和控制，配合建设单位办理工程建设相关手续等。

2.7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2.8质量标准：①设计服务：设计应符合国家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含地方文件要求)，且符合现行相应行业最新的设计规范，须确保施工图设计一次性通过各项图审合格书(包括相关评审)并完全达到预算要求；

②工程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国家有关标准、规范要求，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及行业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③物资及设备质量标准:按发包人要求进行采购，物资和设备质量需符合设计图纸及有关标准、规范的要求。

2.9合同估算价：877.72万元

2.10项目性质：EPC矿山工程类

2.11其他：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备：

3.1.1设计资质：

①具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

②具有工程设计冶金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注：投标人需满足上述设计资质①或②要求；

3.1.2施工资质：

①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②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注：投标人需满足上述施工资质①和②要求。

3.2 投标人类似业绩要求： / 。

3.3 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

(1) 本项目拟派项目总负责人（总承包项目经理）由施工负责人人员担任，须具备矿业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建安（B类）证书和有效的建造师注册证书。

(2) 拟派设计负责人须具备冶金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含以上级）工程师职称 资格。

(3) 拟派施工负责人须具备矿业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建安（B类）证书和有效的建造师注册证书。

(4) 其他： 项目总负责人(总承包项目经理)与施工负责人可以为同一人，但设计负责人须独立设置，不能由一个人同时兼任。

3.4 信用要求

投标人（含分公司）不得存在以下失信情形（行政主管部门已经做出暂停、停止、撤销等处理决定的除外）：

(1) 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

(2) 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3) 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的；

(4) 被应急管理部门列入安全生产失信联合惩戒“黑名单”;

(5) 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近三年(自开标之日起往前追溯)有行贿犯罪行为的;(投标人需按照本文件规定的格式自行出具《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行为承诺书》);

以上情形第(1)(2)(3)(4)项以信用中国网站发布的信息为准。所有情形有限制期限的按规定期限执行,无限制期限的按投标截止时间前12个月计算。由代理机构在推荐中标候选人前对拟推荐的中标候选人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书面反馈至评标委员会。存在上述情形之一的,不得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3.5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不超过3家,具体应满足下列要求:

①如组成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含联合体牵头人)数量不得超3家,其中设计单位1家,施工单位可以2家,联合体牵头人须由施工单位担任,须满足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中资格要求,承担本项目招投标的一切事务,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下载、投标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的缴纳、投标文件递交、异议、投诉、合同签订、合同履行过程中的管理、沟通、协调及相关文件签署等;联合体成员设计单位须满足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中资格要求,承担本项目设计工作;联合体在投标、签约与履行合同中均承担各自的义务和法律责任。

②不同专业工程由不同单位分别承担的,按照各单位的相应资质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联合体成员单位具体分工需要在联合协议书中明确。

③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参与本次投标;

④联合体协议必须明确联合体各方的责任和义务,除联合体协议需要各方盖章外,其余盖章由牵头人盖章即可,牵头人盖章即视为联合体各方均认可。

⑤投标时须将联合体牵头单位及联合体成员单位的相关资质证书扫描件上传至投标文件中。

注:若投标人选择联合体方式参与投标,联合体中的所有成员单位均需在系统中获取招标文件,具体操作为牵头人获取招标文件时,成员单位读取CA锁添加。

3.6 各投标人可就上述标段中的 / 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 / 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

3.7 其他要求:

(1)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预留最高限价的40%以上(最终以合同价为准)专门面向中小企业;若投标企业不是中小企业,须通过以下措施落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否则,投标资格无效。

3.7.1 与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且在联合体协议中明确中小企业所占份额为40%以上。

3.7.2 在投标文件中承诺将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多家中小企业,分包比例为项目最高限价的40%以上(最终以合同价为准)。

注:采用联合体方式落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的,由联合体牵头单位负责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明确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施工内容和份额,并对声明函填报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采用分包方式落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的，由投标单位按招标文件“第6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承诺。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本文中“中小企业”是指《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微企业。

（2）其他要求： / 。

4. 拟派关键岗位人员提醒

项目关键岗位人员到岗履职严格按照黄山市住建局《关于进一步强化施工现场关键岗位人员在岗履职的通知》（黄建管函【2024】13号）执行，具体详见第7章。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招标文件发布时间：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

5.2获取渠道：潜在投标人均可在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含各分中心）门户网(<http://ggzy.huangshan.gov.cn>)上办理用户登记，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等资料，并随时关注网站答疑。

5.3 特别提示：

本项目需办理用户登记后自行下载招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须由牵头方下载，如有疑问请加操作支持QQ群172359788，或联系本项目交易平台。

6. 投标保证金

6.1本项目是否收取投标保证金：是。否。

6.2投标保证金（人民币）：捌万元整。

6.3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6.4投标保证金缴纳形式及注意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投标截止时间

7.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5 年08月08日08时30分。

7.2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登录黄山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上传投标文件。投标人逾期上传投标文件的，电子投标系统不予受理。

8. 开标时间及地点：

8.1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8.2本项目是否采用不见面开标。

8.2.1 是。开标地点：黄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不见面开标大厅。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方式：黄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选择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具体操作详见黄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服务指南——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具体规定按《黄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操作规定》

执行。

否。开标地点：黄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分中心第 开标室（地址： ）。

注：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即可。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监管网（<http://ggzy.ah.gov.cn/>）、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网（<http://www.ahtba.org.cn/>）、黄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huangshan.gov.cn/>）上发布。

10.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黄山市黄山区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地 址：黄山市黄山区太平东路366号

联 系 人：王先生

电 话：0559-8532231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代理机构：黄山智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黄山市黄山区芙蓉国沁园12栋楼S5号

联 系 人：李女士、王女士

电 话：0559-2190852

电 子 邮 件： /

11.对本次招标提出异议，须通过以下方式递交

11.1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在线递交（网址：<http://ggzy.huangshan.gov.cn/>）

11.2 异议联系方式

11.2.1招标人信息

名 称：黄山市黄山区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联 系 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559-8532231

地 址：黄山市黄山区太平东路366号

11.2.2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黄山智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 系 人：李女士、王女士

联系电话：0559-2190852

地 址：黄山市黄山区芙蓉国沁园12栋楼S5号

12. 监督

监督部门：黄山市黄山区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监督电话：0559-8512175

地 址：黄山市黄山区政务新区5号楼四楼

2025年07月18日